

WO YU MUO TUO LUO LA DA GUAN SI • WO YU MUO TUO LUO LA DA GUAN SI

LUO LA DA GUAN SI



中国农民向美国公司叫板

我与摩托罗拉

张占平/著

打官司

- 摩托罗拉应该赔我一个亿
- 本土智慧挑战商界巨擘
- 首次公开揭秘

中国华侨出版社

我与摩托罗拉打官司

张占平 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与摩托罗拉打官司/张占平著. -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00.10

ISBN 7-80120-429-8

I. 我… II. 张… III. 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定 (2000) 第 36520 号

● 我与摩托罗拉打官司

著 者/张占平

策 划/杨 郁

责任编辑/刘文远

装帧设计/李志国

责任校对/志 刚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通县燕山印刷厂印刷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9 字数/179 千

版 次/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6000 册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2 号 100029

ISBN 7-80120-429-8/G·189 定 价: 14.80

特 别 提 示

①直接参与我与摩托罗拉公司和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之间纠纷的我方律师有:

孟 晋(北京嘉安律师事务所)

蒋洪义(北京中盛律师事务所)

郑爱丽(北京嘉安律师事务所)

尹 丽(北京三信律师事务所)

郭健鹏(郑州文丰律师事务所)

陈汉召(郑州先河律师事务所)

刘建芳(郑州中原专利事务所)

田小伍(河南省科学院专利所)

②本书中所使用的“摩托罗拉”一词在未特别写明是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时均为摩托罗拉公司(位于美国伊利诺伊州)。

③本书中的照片提供者有:《经济日报》摄影记者彭路明和李保国、《工人日报》记者丁军杰、《法制日报》特约摄影记者张国防和张燕军、禹州电视台记者吕超峰、《郑州晚报》记者余英茂、《河南农村报》记者白正春和杨远高。

张占平

自序

我与美国摩托罗拉公司进行了长达三年的科技、法律和智慧的综合较量。本书真实地记录了双方专利交锋期间台前幕后的故事。

书中还以我在神秘青藏高原上的曲折、离奇经历为背景介绍了青藏高原上的风土人情以及珍藏奇宝。

书中又以顽皮、嬉趣的方式叙述了我在中学和大学时的情恋。

读完这本书，您会在晚上做一场透心的兴奋之梦，并且，早晨醒来时留住的必定是自信与个性。

祝您每天快乐！助您美梦成真！

目 录

上篇 与摩托罗拉交锋

如果我与摩托罗拉之间的专利交锋能够产生一定影响，国人能够从中或多或少地学到一些专利知识，可以说是我做了一件于己于社会都有益的事情。通过我与摩托罗拉的专利交锋，专家们可以看到中国在保护知识产权方面的希望；青年朋友可以在一睹中外之争的激烈场面的同时获得一些专利知识和专利实践经验。

与专利结下不解之缘 / 2

摩托罗拉侵权 / 18

神奇的电话号码 / 38

狭路相逢 / 50

摩托罗拉侵害我的名誉权 / 65

秘密会谈 / 73

对手也是朋友 / 80

智者必胜 / 91

下篇 有爱的地方就有天堂

每个人，无论是富人或者是穷人，在自家附近的土地里都埋藏着一些财宝。不过，只有到外面的世界去历艰险受磨难一番的人才能够发现自家附近的财宝究竟埋藏在何处。

傻里傻气的年代 / 132

监狱里的教训 / 137

最后一张船票 / 145

一把火的感觉 / 149

初吻在明晨 / 164

初出茅庐 / 186

内蒙古沙漠逃生 / 192

走进青藏高原 / 214

淘金大西北 / 240

高原——中原的创业之路 / 253

附 录 / 263



张占平在审议庭上指出摩托罗拉故意漏交对自己不利的材料

上篇 与摩托罗拉交锋

如果我与摩托罗拉之间的专利交锋能够产生一定影响，国人能够从中或多或少地学到一些专利知识，可以说是我做了一件于己于社会都有益的事情。通过我与摩托罗拉的专利交锋，专家们可以看到中国在保护知识产权方面的希望；青年

朋友可以在一睹中外之争的激烈场面的同时获得一些专利知识和专利实践经验。

我可以高兴地告诉各位读者，经过几年的风风雨雨，我与摩托罗拉已经过两次大的交锋：一次是摩托罗拉请求中国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我的专利无效，经过中国专利局审理，我的专利现在依旧有效。一次是我状告摩托罗拉侵犯我的名誉权，摩托罗拉捏造证据的事实已经公诸于众。

将要与摩托罗拉的第三次交锋是我状告摩托罗拉侵犯我的专利权。我对此充满信心！

与专利结下不解之缘

在中国专利法颁布实施之前的初中时代，我从一本杂志上看到一则报道。

这篇报道说西方国家的一个人经常遇到铅笔从桌面上滚落到地面上的事。他认真观察和思考后突发灵感，把圆柱型铅笔改进成为六棱柱型铅笔。他把这种六棱柱型铅笔申请专利后获得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当然，这项专利的有效期早已过去，现在的人们都可以采用这项技术。

从这篇报道中，我第一次听说了“专利”这个名称。我也开始凭自己的想象去理解“专利”的含义。

1985年，我从新闻中看到当年4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正式施行这一天有许多人排长队在中国专利局（自1998年4月1日更名为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位于北京市北三环路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信箱：北京8020信箱，邮编：100088）受理室门口等候递交专利申请文件。有些学者、专家为了及时申请专利，在前一天晚上就在专利局内等候了。

这则新闻对我的触动很大。“专利”这个名词在我心中开始明朗起来。当时，我正对物理学科有着浓厚的兴趣。

有一件事可以反映出当时我对物理学科的着迷程度。在自学物理的过程中，我的大脑里突然迸发出了“万有斥力”的假想。这个假想一直萦绕在我的脑海里。

在学习牛顿的“万有引力”理论时，我查阅了牛顿时代的大量相关文献。我个人认为，牛顿仅仅是对物质间的相互作用力作出了正确的但又不完全的宏观描述。牛顿并没有揭示出物质之间相互作用的内在的微观成因。

从这个角度上讲，我们现在仍然只是看到了苹果落地的现象，只不过我们可以从宏观上计算出苹果落地的运动状态。我们并没有发现苹果落地的真正原因，“万有引力”仍旧是物质之间相互作用的外部表现而不是物质之间相互作用的内在原因。

我认为，重力场以及物质之间的相互作用绝非如此简单。

物质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中可能存在着“斥力”现象。只是这种“斥力”现象在物质形成之后，更确切地说是在我们目前能够接触到的形成后的物质圈里处于“隐性状态”。

我认为，当人们对微观世界的认识发展到一定程度并在条件成熟后，苹果从地面升到树上，甚至从地球射向太空是有可能实现的。

或许在宇宙形成的过程中，银河系以及邻近的星系是宇宙分裂后所形成的同一类物质，这些物质间只表现出“引力”。在遥远的星系群存在着宇宙分裂后所形成的另一类物质，另一类物质的同类之间也只表现出“引力”。然而，我们星系群的物质与遥远星系群中的物质之间存在着“斥力”。我们的星系群与相斥的星系群正时刻以相当于光速的相对速度背道而驰。当我们星系群的物质与相斥星系群的物质相碰时就产生了无物质。无物质也就是隐性物质。当人类发展到“隐性物质”时代，人就能够以隐性的形式在宇宙间随心所欲地穿梭了。

世界万物之间往往是有联系的。假如说人类到目前为止仅仅发现了磁铁之间的相互引力现象而没有发现磁铁之间的相互斥力现象的话，我们很难想象出磁铁之间会存在斥力现象。或许当有一天人们找到了“万有斥力”的科学依据时才忽然明白就像安培发现磁能产生电一样数十年探索的真理竟然是如此的简单。安培为什么非要在苦苦求索十年之后才偶然发现了电磁现象呢？要是安培在第一天走进实验室时就偶然发现了电磁之间这种如此简单的真理该多好啊！这就像人们在夜晚手持蜡烛而到处找不到蜡烛一样，是大脑存在着思维误区。

当人们对微观世界的认识发展到一定程度后，磁场的概念会不会与引力场的概念合二为一呢？也就是说，磁场会不会是引力场的一种特殊的表现形式呢？

再综合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原子核的裂聚变现象以及反物质的存在等事实进行联想，“万有斥力”存在的可能性更大。

我们现在了解光速的程度就像牛顿时代之前了解苹果落地现象时一样，很浅薄。光速是如何获得的呢？

从原子弹的爆炸中会不会找到“万有斥力”现象呢？

以上关于“万有斥力”的思考或许是我在十几岁时的幼稚假想。不过，我很想把这个假想讲给现在正处于十几岁的学生朋友们。或许有一天，他们会把答案寄给我。

读大学时，我走出了农村。视野开阔了，我仍然惦记着专利的事。我学习的是机械制造及自动化专业。可以说这个专业与专利的关系非常密切。然而，机制专业是理工类大学里课程最多的专业，加上英语过级考试和选修课，学生们整天忙得不亦乐乎。系主任把机制专业称之为“万金油”专业，可以包治百病。

在如此繁忙的情况下，我根本抽不出时间系统地学习专利知识。不过，我在学校图书馆里收集到了不少关于世界专利史的资料。这些专利史话挺有意思，不妨给读者们介绍一些。

科学巨匠伽利略（1564~1642）曾就他的发明请求国王给予“专利”。伽利略的请求书，可以说是最早的“专利申请书”：

陛下，我发明了一种只用简单方法和很少的费用，而使用又非常方便的扬水机，仅用一匹马

的力量，就可使 20 个管口不断喷水。我费了很大力气，花了很大代价才完成了它。因此，像这样的发明应该有偿使用，我将更热心地将力量倾注于新发明上，为陛下效劳。

伽利略是最早的“专利申请人”之一。

威尼斯城曾颁布过最接近现代意义的专利法。1474 年，威尼斯城市民会议宣布：

本议会规定，任何人在本城制造了本城前所未有的、新而精巧的机械装置者，即应向市政机关登记。本城任何人没有发明人许可，不得制造与该装置相同或相似的产品。

1624 年，英国国会通过了《垄断法》，即，英国第一部专利法。这也是世界上第一部通行全国的专利法。

英国在近代第一个采用了专利法。这对引发和深化英国的产业革命，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很多发明因此而诞生。

1775 年，北美大陆爆发了脱离英国殖民统治的独立战争。1787 年通过了美国宪法。美国宪法第一条就规定作者和发明者在一定期限内就其著作和发明享有垄断权。

美国宪法颁布之后三年，1790 年美国颁布了专利法。美国其它法律都不像专利法、商标法、版权法那样，可以直接从宪法中找到依据。

美国的第一件专利是开国元勋华盛顿亲自颁发的。

1791年1月7日，法国专利法诞生，比法国第一部宪法诞生还早半年。

1877年，德国第一部统一的专利法诞生，比德国民法典的颁布还早13年。

明治维新的第三年即1871年，日本试行过专利法，称为“专卖简则”，一年后竟停止了。原因之一在于整个日本国家都缺乏专利工作人才，又花不起钱聘请外国审查员；二是国民科技素质低下。

14年后，1885年4月18日，日本颁布了正式的专利法。日本正式专利法早于宪法（1889年）和民法（1890年）。

1894年，中日甲午战争爆发。中国北洋水师全军覆没。

中国专利法颁布于1985年4月1日，仅有十多年的历史。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是联合国15个常设机构之一，执行联合国在知识产权保护领域促进国际合作的任务。

我真正系统地学习专利知识是在踏入社会以后。当时，我经常外出，一坐火车就是两、三天。在火车上，我开始学习专利知识。

有一次，我到贵州去办事。由于路远，我就多带了几本书。在我专心地阅读一本专利方面的书籍时，列车上的广播中传来有人找我的信息：“请张占平同志到9号餐车。餐车里有人在等你。”

我一愣，又仔细地听了一遍，确实找我。我心想，

火车已经行至长沙，在这里怎么会有人找我呢？

当时，我坐在7号车厢。正好想站起来活动活动，我把书随手放在小桌上，起身向餐车走去。

走到餐车门口，一位小伙子神秘地向我招了招手。我定睛看了看他，我不认识他，可他明明是在向我招手。

我走到他身旁说：“您好！我是张占平。”

“您好，我叫田力。想请您吃顿饭，方便吗？”

“真对不起，你能提醒我一下吗？”

“哦，这是你的包。”

“我刚才从座位上站起来时还真没有注意到我的这只小包不见了。谢谢你！小提包怎么会在这儿？”

“你别着急，先检查一下包里的东西少了没有？”

这位小伙子说着把包递给我并随手递给我一瓶饮料。

“不用检查，我的这只包里只有三本书。”

“我想请你帮我申请一项专利，所以，约你过来吃顿饭。”

“你真逗，我还以为你是小偷呢？”

“别声张，我以前真的是小偷。从今天偷了你的这只包后，我决心洗手不干了。我慢慢地给你解释。”他把嘴凑近我的耳朵小声地说。

“好吧，既然我们已经认识了，就实实在在地交个朋友吧！”

我在餐桌对面坐下来。

“发明专利真的能赚钱吗？”

“当然能了。发明创造被授予专利权以后，专利法保护专利权不受侵犯，任何人要实施专利，除法律另有规定

的以外，必须得到专利权人的许可，并按双方协议支付使用费，否则就是侵权。专利权人有权要求侵权者停止侵权行为，专利权人因专利权受到侵犯而经济上受到损失的，还可以要求侵权者赔偿。如果对方拒绝这些要求，专利权人有权请求专利管理机关处理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我觉得专利权既看不见又摸不着，有点神神乎乎。专利权是不是在全世界都管用呀？”

“专利权是一种无形产权。它与咱们平时的有形财产权不同。专利权具有时间性和地域性。专利权的有效期过后，任何人都可以自由利用这项专利。专利权是国家授予的一种权利，只在授予国范围内有效，对其它国家没有任何法律约束力。一项好的专利不仅可以在中国申请专利，也可以通过一些专利机构在外国申请专利。”

“专利权是不是发明之后就算自己的了？别人就不能用了？”

“如果申请人不向专利局提出申请，无论发明创造如何重要，如何有经济效益都不能授予专利权。没有授予专利权的技术内容泄露以后任何人都可以不受限制地利用这项技术。”

“专利保护几年？”

“我国专利法规定的专利有三种，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发明专利被批准以后有效期为从申请日起算 20 年，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的有效期为从申请日起算 10 年。”

“这三种专利有啥不同之处？”

“发明专利是指对产品、方法或者改进所提出的新的

技术方案；实用新型专利是指对产品的形状、构造或者其结合所提出的适于实用的新的技术方案；外观设计是指对产品的形状、图案、色彩或者其结合所作出的富有美感并适于工业上应用的新设计。”

“你这么一说，我对外观设计专利比较明白了。你刚才说的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好像是‘一回事’？”

“不是一回事，发明专利不但保护有形产品和无形产品的技术方案本身，应申请人的要求也可以保护生产这种产品的方法。发明专利要求发明创造本身的创造力度比较高。实用新型专利只保护有型的产品，不保护产品的生产方法。实用新型专利要求发明创造本身的创造力度比较低。创造力度高的产品既可以申请发明专利也可以申请实用新型专利，但不能同时申请这两种专利。创造力度低的产品只能申请实用新型专利以得到短时间的保护。”

“我看到市场上卖的很多药品上都标有专利号。然而，这些药品的效果并不好。这是怎么回事？”

“个别厂家利用消费者不懂专利知识的情况对消费者进行误导。比如在电视机出现之前，你发明了电视机。专利局可以授予你电视机构造的专利权。不过，这项专利只能说明这种产品可以让人们声、像共享而不能说明这种电视机的质量就一定很好。专利保护的是首创而不是质量。你在产品上看到专利号时要注意看专利号的第三位数。专利号总共9位数。前两位数表示申请专利的年代。第三位数表示专利的类型，第三位数如果是‘1’则表示该产品是发明专利；第三位数如果是‘2’则表示该产品是实用新型专利；第三位数如果是‘3’则表示该产品是外观设计专利。一